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年8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8年8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远景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25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4月1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0,422,102.26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及严格的风险控制,追求长期稳定的回报,力争为投资人获取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和定性相结合的分析方法,结合对宏观经济环境、国家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股票市场风险、债券市场整体收益率曲线变化和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定性分析,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市场趋势、预期风险收益水平和配置时机。在此基础上,本基金将积极主动地对固定收益类资产、现金和权益类资产等各类金融资产的配置比例进行实时动态调整。 本基金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20%,其中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 -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财富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杨文辉	胡波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021)61618888
	电子邮箱	yhjj@yhfund.com.cn	Hub5@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95528
传真		(010)58163027	(021)6360254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8年1月1日 – 2018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15,435,583.16
本期利润	–8,807,255.3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7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70%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4%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9,926,915.35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98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10,349,017.61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8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97%	0.31%	0.62%	0.06%	–1.59%	0.25%
过去三个月	–0.87%	0.24%	1.95%	0.10%	–2.82%	0.14%
过去六个月	–1.64%	0.26%	3.87%	0.08%	–5.51%	0.18%
过去一年	–0.68%	0.21%	4.25%	0.07%	–4.93%	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0%	0.16%	4.85%	0.08%	–2.85%	0.0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的规定: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高于20%,其中权证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0% - 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22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东及其出资比例分别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44.1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6.1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8.90%,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0.90%,杭州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7%,杭州银华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0%,杭州银华汇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22%。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名称已于2016年8月9日起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100只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88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3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消费主题分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纯债信用主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50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银华永兴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银华信用四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季季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利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活钱宝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双月定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高端制造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增利货币市场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国梦30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汇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互联网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生态环保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合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双动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数据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量化智慧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视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添益货币市场基金、银华鑫锐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通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港深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鑫盛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泽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体育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上证10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安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添润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惠丰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5年期国债期货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10年期国债期货期限匹配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5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10年期地方政府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债AAA信用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能汽车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农业产业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荟内在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全指医药卫生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食品饮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医疗健康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文体娱乐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健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多元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岁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智荟分红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市值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混改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茂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国企改革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同时,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孙慧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6年12月22日	–	7.5年	硕士学位,2010年6月至2012年6月任职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任投资经理助理;2012年7月至2015年2月任职于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中心,任投资经理;2015年3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2016年2月6日起担任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2月6日至2017年8月7日兼任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7日至2018年2月5日兼任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10月17日至2018年6月26日兼任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8月8日起兼任银华永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3月7日起兼任银华多元收益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冯帆女士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6年12月13日	–	3年	硕士学位,曾就职于华夏未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2015年8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投资管理三部宏观利率研究员,现任投资管理三部基金经理助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之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和《公平交易执行制度》等,并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保证公平对待旗下的每一个投资组合。

在投资决策环节,本基金管理人构建了统一的研究平台,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公平地提供研究支持。同时,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各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严格遵守本基金管理人的各项投资管理制度和投资授权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的独立投资决策机制。

在交易执行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综合平衡"的原则,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

在事后监控环节,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股票交易情况进行分析,并出具公平交易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另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对公平交易制度的遵守和相关业务流程的执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报告。

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所有投资组合不存在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上半年,全球市场在美国主导的贸易战愈演愈烈、国际油价震荡上行、主要国家货币政策分化、新兴市场资本外流加剧等因素的共同作用下,资产价格大幅波动,风险资产整体表现不佳。国内方面,随着地产与基建边际动能的减弱以及"去杠杆"的推进,宏观供需格局较2017年有所逆转,名义经济增速小幅走弱。多目标框架下,货币政策总体维持稳健中性,但对流动性层面的呵护显著加强。权益市场方面,受国内外风险因素持续释放的影响,市场对中期的经济预期开始由强转弱。从大类资产配置角度,权益市场的贝塔属性弱化。从市场内部结构看,分化特征也非常明显。一方面,带有防御属性的内需型行业取得显著的相对收益;另一方面,行业内龙头企业的股价表现也多好于长尾企业。债券市场方面,"去杠杆"的宏观环境叠加资本市场风险偏好的下降有利于无风险收益率的下行,债券市场总体呈现震荡走牛行情。然而,随着信用风险的不断释放,低等级债券的风险暴露有所加速,信用利差分化显著。

上半年,本基金继续坚持稳健的投资策略,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保证基金组合的流动性。权益方面,针对市场的变化及时调整了应对策略,在适当降低仓位的同时,结构上倾向于具备中长期成长性的、且业绩与估值匹配度高的公司进行投资。债券方面,总体配置偏向积极,同时结合市场环境变化择机对持仓结构进行了优化。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20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4%,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8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8年下半年,全球贸易收缩以及国内"去杠杆"趋势的共同作用下,宏观环境仍将偏弱,同时货币政策呵护态度也将延续。权益市场方面,随着产业去杠杆和资管新规的持续推进,风险释放仍需时间消化。可能的转机点在国内宏观政策以及中美贸易战的边际变化,将对经济预期和市场短期走势带来较显著影响。债券市场方面,"宽货币、紧信用、严监管"的政策组合有利于无风险收益率的下降,然而考虑到信用风险仍在释放过程中,低等级资产的调整难言结束,债券市场在总体较为乐观的背景下,结构性特征同样突出。

下半年,本基金将继续采取结构优先的策略。其中,权益投资波段操作,配置上重点关注短期超跌后性价比提升的标的。债券投资则将继续保持适当的久期水平,同时结合市场环境与流动性变化,积极管理增厚投资组合收益。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负责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该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26,034,505.51	27,398,888.54
结算备付金	8,798,218.75	20,217,059.18
存出保证金	199,023.25	179,358.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1,821,071.61	604,358,865.90
其中:股票投资	56,720,698.56	71,198,016.38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555,100,373.05	533,160,849.5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957,181.10	–
应收利息	10,753,986.70	9,942,083.8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3,30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677,563,986.92	662,099,560.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41,500,000.00	115,5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25,207,912.06	26,306,298.44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210,563.00	290,258.15
应付托管费	42,112.62	58,051.6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50,875.35	278,691.41
应交税费	55,176.21	–
应付利息	–35,970.68	–62,420.02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84,300.75	170,000.00
负债合计	167,214,969.31	142,540,879.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500,422,102.26	500,810,524.21
未分配利润	9,926,915.35	18,748,156.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0,349,017.61	519,558,680.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77,563,986.92	662,099,560.10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6月30日,银华远景债券基金份额净值1.0200元,基金份额总额500,422,102.26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一、收入	–4,667,593.01	14,035,190.64
1.利息收入	11,282,643.03	15,632,954.15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129,809.35	607,081.25
债券利息收入	11,119,698.68	14,916,875.56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3,135.00	108,997.34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22,578,628.40	–7,236,276.82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6,544,334.10	4,094,728.11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534,764.82	–12,228,484.0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500,470.52	897,479.08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28,327.84	5,638,390.2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52	123.07
减:二、费用	4,139,662.31	3,440,672.07
1. 管理人报酬	1,283,410.61	1,749,901.24
2. 托管费	256,682.22	349,980.19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639,365.68	556,998.31
5. 利息支出	1,818,349.03	689,802.60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818,349.03	689,802.60
6. 税金及附加	35,516.98	–
7. 其他费用	106,337.79	93,989.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07,255.32	10,594,518.57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807,255.32	10,594,518.57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银华远景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00,810,524.21	18,748,156.24	519,558,680.4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8,807,255.32	–8,807,255.3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88,421.95	–13,985.57	–402,407.5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6,690.34	240.60	6,930.94
2.基金赎回款	–395,112.29	–14,226.17	–409,338.4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00,422,102.26	9,926,915.35	510,349,017.61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6,346,272.29	8,161,571.78	704,507,844.0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0,594,518.57	10,594,518.57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86,088.49	–5,847.77	–491,936.26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95.88	9.17	1,005.05
2.基金赎回款	–487,084.37	–5,856.94	–492,941.31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95,860,183.80	18,750,242.58	714,610,426.3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__ 王 立 新 ______　　______ 凌 宇 翔 ______　　____伍军辉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2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2.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无。

6.4.2.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无。

6.4.2.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6.4.3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年9月18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文《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营业税和增值税;2018年1月1日起,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其他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2)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所持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上述所得统一适用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4)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对于基金从事A股买卖,出让方按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6.4.4 关联方关系

6.4.4.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无。

6.4.4.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5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5.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注:无。

6.4.5.2 关联方报酬

6.4.5.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83,410.61	1,749,901.24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

注: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5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5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

6.4.5.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56,682.22	349,980.19

注: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10%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一致后,由基金托管人于次月首日起2–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6.4.5.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无。

6.4.5.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无。

6.4.5.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6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26,034,505.51	48,681.08	1,078,739.82	76,838.80

6.4.5.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无。

6.4.5.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6 利润分配情况

注:无。

6.4.7 期末(2018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7.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无。

6.4.7.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无。

6.4.7.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无。

6.4.8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56,720,698.56	8.37
	其中:股票	56,720,698.56	8.37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55,100,373.05	81.93
	其中:债券	555,100,373.05	81.9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832,724.26	5.14
8	其他各项资产	30,910,191.05	4.56
9	合计	677,563,986.92	100.00

7.2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46,052,627.96	9.0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3,790,126.00	0.74
K	房地产业	6,877,944.60	1.35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56,720,698.56	11.11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165,399	7,798,562.85	1.53
2	001979	招商蛇口	337,932	6,437,604.60	1.26
3	300124	汇川技术	191,100	6,271,902.00	1.23
4	600196	复星医药	120,700	4,995,773.00	0.98
5	600686	金龙汽车	389,800	4,868,602.00	0.95
6	002202	金风科技	380,600	4,810,784.00	0.94
7	601318	中国平安	64,700	3,790,126.00	0.74
8	600031	三一重工	411,000	3,686,670.00	0.72
9	300450	先导智能	118,927	3,596,352.48	0.70
10	002812	创新股份	66,000	3,242,580.00	0.64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信息,应阅读登载于http://www.yhfund.com.cn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651	格力电器	14,511,888.00	2.79
2	001979	招商蛇口	10,365,390.00	2.00
3	600879	航天电子	7,745,832.00	1.49
4	002812	创新股份	7,740,200.10	1.49
5	300450	先导智能	7,730,088.40	1.49
6	600887	伊利股份	6,723,037.00	1.29
7	002202	金风科技	6,661,679.98	1.28
8	300124	汇川技术	6,168,717.00	1.19
9	600188	兖州煤业	5,261,118.57	1.01
10	601899	紫金矿业	5,249,210.00	1.01
11	600196	复星医药	5,244,743.76	1.01
12	002430	杭氧股份	5,202,014.20	1.00
13	000826	启迪桑德	5,186,605.63	1.00
14	600031	三一重工	5,184,281.00	1.00
15	600686	金龙汽车	5,164,952.00	0.99
16	000725	京东方A	5,121,702.00	0.99
17	600740	山西焦化	5,083,910.00	0.98
18	600029	南方航空	4,820,252.00	0.93
19	601318	中国平安	4,086,760.00	0.79
20	300323	华灿光电	3,858,753.00	0.74

注:"买入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1	平安银行	9,611,219.43	1.85
2	000651	格力电器	9,126,701.34	1.76
3	601766	中国中车	8,340,828.96	1.61
4	600887	伊利股份	7,597,821.31	1.46
5	000826	启迪桑德	6,791,968.10	1.31
6	600879	航天电子	6,327,086.20	1.22
7	002430	杭氧股份	5,144,661.00	0.99
8	601899	紫金矿业	5,045,689.00	0.97
9	600029	南方航空	4,358,989.00	0.84
10	600835	上海机电	4,314,563.70	0.83
11	000725	京东方A	4,247,493.00	0.82
12	600740	山西焦化	4,183,778.00	0.81
13	600297	广汇汽车	3,831,202.64	0.74
14	600188	兖州煤业	3,611,316.12	0.70
15	601336	新华保险	3,601,038.27	0.69
16	300450	先导智能	3,342,556.68	0.64
17	603986	兆易创新	3,050,766.54	0.59
18	002024	苏宁易购	2,944,683.59	0.57
19	601636	旗滨集团	2,941,478.00	0.57
20	002812	创新股份	2,939,791.16	0.57

注:"卖出金额"按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12,170,767.57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05,183,857.09

注:"买入股票成本总额"和"卖出股票收入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2,030,843.20	31.7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32,016,843.20	25.87
4	企业债券	244,436,816.20	47.90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50,334,000.00	9.86
6	中期票据	70,078,000.00	13.73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8,220,713.65	5.53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55,100,373.05	108.77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05	18国开05	1,000,000	104,870,000.00	20.55
2	011800141	18 晋 煤 SCP003	300,000	30,168,000.00	5.91
3	122465	15广越01	300,000	29,925,000.00	5.86
4	143215	17京资01	300,000	29,922,000.00	5.86
5	143584	18电投01	300,000	29,883,000.00	5.86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投资。

7.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7.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99,023.2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9,957,181.1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753,986.7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0,910,191.05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08	电气转债	6,969,460.00	1.37
2	110030	格力转债	6,859,594.50	1.34
3	123006	东财转债	3,367,560.00	0.66
4	110034	九州转债	2,872,765.00	0.56
5	128028	赣锋转债	956,004.15	0.19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281	1,780,861.57	500,376,067.33	99.99%	46,034.93	0.0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0,131.91	0.0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6年4月1日)基金份额总额	200,141,408.4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00,810,524.21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690.3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95,112.29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00,422,102.26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2.1 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6月23日发布关于副总经理任职的公告,经本基金管理人董事会审议通过,苏薪茗先生自2018年6月21日起担任本基金管理人副总经理职务。

10.2.2 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工作需要,任命孔建先生担任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主持资产托管部相关工作。孔建先生的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信息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以及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变更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417,354,624.66	100.00%	388,678.00	100.00%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为该证券经营机构具有较强的研究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向基金管理人提供高质量的咨询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走向分析报告、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服务报告以及全面的信息服务。

2、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为根据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经营机构的选择。经公司批准后与被选择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18,614,406.27	100.00%	10,711,450,000.00	100.00%	–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8/01/01–2018/06/30	500,376,067.30	0.00	0.00	500,376,067.30	99.99%

产品特有风险

投资人在投资本基金时,将面临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具体包括:

1)当基金份额集中度较高时,少数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高,其在召开持有人大会并对重大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可能拥有较大话语权;

2)在极端情况下,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在其赎回后本基金资产规模长期低于5000万元,进而可能导致本基金终止或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转型为另外的基金,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丧失继续投资本基金的机会;

3)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更容易触发巨额赎回条款,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所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4)当持有基金份额占比较高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基金为支付赎回款项而卖出所持有的证券,可能造成证券价格波动,导致本基金的收益水平发生波动。同时,巨额赎回、份额净值小数保留位数是采用四舍五入,管理费及托管费等费用是按前一日资产计提,会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

5)当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不再接受该持有人对本基金基金份额提出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在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导致某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50%的情况下,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所提出的对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及转换转入申请被拒绝的风险。如果投资人某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导致其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本基金规模的50%,该笔申购或转换转入申请可能被确认失败。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修订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有关条款及调整赎回费的公告》,修订后的《基金合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生效,但为不影响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基金合同》中"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的条款将于2018年4月1日起正式实施。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8月28日